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79,737,6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9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09,3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 同章 79.737.62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694%;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

其中 中小股车表冲情况,同音 12 209 322 股 占虫底会议的中小股车所持有表冲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 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99.153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104,300 股(其中,

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99.153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104,300 股(其中,

股份的 0.0000%

2/3 以上通讨。

股份的 0.1306%。

(18)评级事项

(19) 扣保事项

股份的 0.1306%

2/3 以上通过。

的 0.0000%。

的 0.0000%

2/3 以上通过。

的 0.0000%。

2/3 以上通过。

的 0.0000%。

案》。

的 0.0000%

2/3 以上通过。

的议案》。

2/3 以上通过。

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3 以上通过。

见书》。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3年4月1日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2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募集资金存管

(21)本次方案的有效期

##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致: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下称"本所")受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委托,就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 决等事项所涉及的法律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下称"本法律意见书")。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 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按照律 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查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的文件、资料,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 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

本所仅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有效表决等事项发表 法律意见,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的内容以及在议案中所涉及的事实和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

木注律音[[1.47](世公司为木次股东大会之目的使用 未经木昕事先书面同音 公司及其他任何注 人、非法人组织或个人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依赖、使用或引用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同意本法律意见 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公告材料,随其他资料一起向社会公众披露,并依法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本所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 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有效表决等事项的相关法律问题,提供如下意见: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2023年3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 所")网站上刊登《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下称"会议通 知"),对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召开方式、时间、地点、审议事项、登记方法、投票方式等 事项予以通知、公告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下午14:00在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 区兴隆路 12 号 7 幢十楼会议室召开,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内容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eninfo.d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 9: 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与公司本次股 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内容一致。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人员资格

1、根据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 董事长主持。

2、根据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3年3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3、根据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提供的授权委托文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 人共9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0,698,5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9.6376%。根据深交所交易系统 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统计,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系统进行表决的股东共1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 权股份 29.143.422 股, 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7.0368%。

4、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律师列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1、根据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

行表决。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表决,并按照

相关规定进行了计票和监票。网络投票依据深交所向公司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表决权总 数和表决结果。投票结束后,由公司合并统计了议案的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3、本次股东大会对如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3.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4《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5《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6《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7《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8《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9《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10《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3.11《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12《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3.13《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14《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14.1 发行证券的种类;

3.14.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3.14.4 债券期限;

3.14.5 票面利率; 3.14.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3.14.7 转股期限: 3.14.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依据、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3.14.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3.14.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3.14.11 赎回条款; 3.14.12 回售条款;

3.1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3.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3.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3.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14.18 评级事项; 3.14.19 担保事项:

3.14.20 募集资金存管;

3.14.21 本次方案的有效期: 贵券预案>的议案》:

3.1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3.1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1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19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

3.20《关于制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3.21《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2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具体事宜的议案》;

3.2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 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 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王 峰

公告编号:2023-034

负责人: 赵 洋

吴 永 全 年 月 日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 证券代码:001205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以及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3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

2、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12号7幢十楼会议室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桃元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数共计 79,841,9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6744%,其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50,698,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637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29,143,422股,占公司股份总

数的 17.0368%。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

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计1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2,313,622股,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 7.1984%。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313.62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诵讨。

2、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奔权0股(其中,因未 投票野人奉权 0 股) 占出席全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冲权股份数的 0 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9,841,9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313,62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账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 审议通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313.62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冲结果, 同音 79 841 92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冲权股份数的 100 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套权 0 股(其中, 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 以上通过。

1/2 以上诵讨。

表决结果:同意79,841,9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诵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 同章 29.512.72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关联股东李桃元、李广红、刁建明、丁宏宝、陈延明回避表决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1、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9,737,6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694%;反对 104,300 股,占出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30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09,3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1530%; 反对 104,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弃权 0 股(其中,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9,737,6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694%; 反对 104,3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1306%; 奔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09,3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1530%; 反对 104,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9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 涿项审议诵讨《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3 日 (星期一) 至 4 月 10 日 (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德中心网站百页,点击"提问预证集"栏目(http://roadshow.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并间公司提问,或通过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 IR-chalieco@chalieco.com.com 间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安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识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1897 安央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 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师。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股份的 0.0000%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2/3 以上通过。 (4)债券期限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2/3 以上通过。 (5)票面利率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6)还木付自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依据、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185,5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8.959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104,30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847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赎回条款

股份的 0.0000%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2)回售条款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奔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屋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79,713,8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396%;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185,5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8.9597%;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104,30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8470%。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董事长、独立董事、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23年3月30日、公司收到潞宝集团第二期剩余补偿款6,727.222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仍未收到重庆兴海第二期还款。 根据(补充协议),如承诺方未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补偿款,则每迟延一日,应向公司支付未付款。

部分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直至全部款项支付完毕为止。截止2023年3月30日,应向公司支付未付款部分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直至全部款项支付完毕为止。截止2023年3月30日,潞宝集团对第二期业绩补偿款6,727,222万元的支付已发生逾期,逾期时间达3个月,产生违约金共计1,796,168.27元分了尽快落尘坡回业绩不谐补偿款、避免因业绩补偿事项的不确定性影响到投资者的合理预期,经与器宝集团协商,在确保业绩补偿款本金能够得到足额支付的前提下。公司予以免除潞宝集团对前述违约金的支付义务。由于上述逾期违约金与第二期业绩补偿款本金相比金额相对较小、免除该部分款项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奔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98%;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表决结果: 同意 79.713.8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396%;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表决权股份的 0.1306%。

(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0.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067%; 反对 23,8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1933%; 弃权 0 股(其中,

表决结果;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表决结果;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反对 23.800 股,占出原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89,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 同意 79,818,1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702%; 反对 23,800 股,占出席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298%; 奔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股份的 0.0000%。

表决权股份的 0.1306%

2/3 以上通过。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1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v

2022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600万元,收到重庆兴海支付的第一期业绩补偿款400万元,会计1,000万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潞宝集团支付的第二期业绩补偿款1,000万元,未收到重庆兴海第二期还款。根据业绩承诺方反馈的情况,自2022年9月以来,受下游需求等因素影响,潞宝集团焦化产品价格倒挂,导致10月份停产。潞宝集团停产后,因缺少氢气,蒸汽等原材料炬点,潞宝兴海后期也被迫停产。以上情况导致业绩承诺方安金紧张。考虑到业绩承诺方产产学营取准。公司要求承诺方于2023年3月底前完成第二期业绩补偿剩余款项的支付,如2023年3月底前仍未能完成还款,公司届时战保限型等处注世推确权权利。

时将保留采取法律措施的权利。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百利科技关于山西路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及业绩补偿的公告》《告编号:2021-021》、《关于山西路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 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关于山西路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 号:2022-048)、《关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

二、业绩补偿履行进展情况 二、业绩补偿履行进展情况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器宝兴海业绩补偿事宜,自 2023 年年初以来,公司 对业绩承诺方进行了多次僱付,公司董事长也数次通过电话及亲赴现场与业绩承诺方沟通还款事宜。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商器宝集团及重庆兴海发送了律师函,要求承诺方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第二期补偿款的支付。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

联系人:马女士 申话:010-82406806 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i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云对公司广兰里人个VIEPM9。 截止本公告日,在公司多次的沟通和催促下,重庆兴海仍未对第二期业绩补偿款进行任何支付。 由于重庆兴海未按期偿还第二期业绩补偿款,为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通过山西省法院电子诉讼平台最交对重庆兴海的起诉材料。 公司将密切关注业绩补偿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揭示: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具內容的具条性,准매性科元整性專棋中別及在审页性。 重要內容提示。 ●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潞宝兴海、潞宝集团及重庆兴海签署了《补充协议》,根据约定,潞宝 集团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第二期业绩补偿款 7,727,222 万元,重庆兴海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第二期业绩补偿款 5,15 1.482 万元,合计支付 12,878,704 万元。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撤宝集团支付的第二期业绩补偿款 1,000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潞宝集团第二期剩余补偿款 6,727,222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重庆兴海 海 "即法人卷"

/kPträds. 岁 由于重庆兴海未按期偿还第二期业绩补偿款,为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于 手 3 月 30 日通过山西省法院电子诉讼平台提交对重庆兴海的起诉材料。 - 业绩补偿的基本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利科技")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与山西 溜宝块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溜宝兴海"或"乙方")、潞宝米海股东山西潞宝集团集化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潞宝集团"或"方方")及重块海投海有股公司(以下简称"重失决海"攻。"丁方")、洛署了 (備持股协议)、公司以对潞宝兴海 47,000 万元的情权转为对潞宝兴海的股权投资,通过情转股方式取 得潞宝兴海 15,00%。股仅,由于潞宝兴海山维苏建苏明里计实现的净水间未达到(情形胶协议)来诺拉 计争和简的 70%。 触发了业绩补偿义务,其中潞宝集团应同公司支付业绩未诺补偿款 15,454,445 万 元、重庆兴海应加公司支付业绩未诺补偿款 10,302,963 万元. 元。重庆兴梅应向公司支付业频承诺补偿款 10,302.963 万元。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翻宝兴梅。翻宝集团及重庆兴海签署了《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于 2023 年年底前分期完成上述补偿款本金 25,757.408 万元的支付,具体支付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支付时间

计金额

2022年10月31日前(第一期) 2022年12月31日前(第二期) 12,878.704 2023年6月30日前(第三期) 3,090.889 5,151.482

应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总i 15,454.445 10,302.963 25,757.408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诊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

表决结果: 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9.737.6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69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 79,737,6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8694%;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有

e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投票赋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其中 中小股车表冲情况,同音 12 209 322 股 占虫底会议的中小股车所持有表冲权股份数的 99.153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104,3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股份的 0.130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09,3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153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104,3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

表决结果:同意79,841,92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同意79,737,6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9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313,6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奔权 10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 其中,中小般东表决情况:同意 12,209,3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153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104,3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8470%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1、《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律师姓名:王峰、吴永全;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 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 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